

# 劳动合同约定服从调岗(精选5篇)

随着法律观念的日渐普及，我们用到合同的地方越来越多，正常情况下，签订合同必须经过规定的方式。拟定合同的注意事项有许多，你确定会写吗？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合同模板，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 劳动合同约定服从调岗篇一

随着新时代的步伐，社会发展日新月异，劳动合同普法也越来越受到重视。作为一名普通员工，我有幸参加了一场劳动合同普法讲座，并从中受益匪浅。以下是我个人的心得体会。

### 第一段：对劳动合同的认识

在讲座中，我了解到劳动合同是双方在平等的基础上自愿达成的约定，其内容包括工作内容、工作时间、工作报酬、工作保险、工作期限和解除劳动合同等方面。在劳动合同中，双方的权利和义务都被明确规定，因此，劳动合同的签订对双方都有保障作用。同时，我们也了解到，根据我国相关法律规定，用人单位应当签订书面劳动合同，并有义务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这是用人单位的法定责任。

### 第二段：对劳动法的理解

在讲座中，我了解到劳动法是指针对劳动关系中用人单位和劳动者之间的权利、义务和责任作出具体规定的法律。在我们的日常工作中，如果遇到雇主违反劳动法的情况，我们应当及时维护自己的权益，采取合法的方式维权。

### 第三段：劳动纠纷的处理方式

在讲座中，我们还了解到，当我们在劳动关系中出现纠纷时，可以先通过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成，可以通过仲裁或者诉

讼等方式解决纠纷。在处理纠纷时，我们需要掌握一些相关法律知识，并且需要依法行事，以避免因处理不当导致的一些不良后果。

#### 第四段：加强合同管理的意义

在讲座中，我深刻认识到加强合同管理的意义。只有通过严格管理合同，才能够保障合同各方的权益。同时，也可以避免出现一些不必要的纠纷，有效地维护企业的经济利益。

#### 第五段：对个人的启示

在讲座中，我还感触颇深，也受益匪浅。我们应该认真学习有关法律法规，加强对于合同管理的了解和培训，自觉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同时也要为营造和谐的劳动关系做好自己的贡献。

总之，在这次讲座中，深刻认识到了劳动合同普法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学习和掌握劳动法，了解用工单位的法定责任，以及合理维护自身权益，对于保障自身权益和维护社会和谐都有着重要的意义。因此，在我们日常劳动生活中，我们应该出具有正确的法律意识，加强合同管理的能力，自觉维护自身权益，共同推动劳动合同普法的发展。

## 劳动合同约定服从调岗篇二

近日，我参加了一场关于“劳动合同普法讲座”的培训，通过此次培训，我获得了一些新的知识和心得体会。在这篇文章中，我将分享一下我自己的体验，以及在讲座中所学到的一些重要知识和信息。

#### 第一段：讲座简介

首先，我想谈谈讲座的背景和目的。此次讲座是由当地法院

和劳动和社会保障局联合举办的，旨在普及劳动合同法内容，帮助劳动者提高维权意识和保护自身权益。在讲座中，主讲人从实际案例操作，详细解释了劳动合同应当注意的各个方面。

## 第二段：劳动合同基本知识

在讲座中，主讲人首先对劳动合同的基本知识进行了介绍。他解释了劳动合同的定义、签订和终止方式，并强调了双方应当遵守的基本约定和必要条件。同时，他还介绍了劳动合同签订前需要注意的事项和合同内容的规定，例如：合同期限、薪酬标准、工作职责等等。

## 第三段：劳动合同细节问题

接下来，主讲人还深入介绍了劳动合同中的具体细节问题。他以实际案例为例，向我们阐述了如何处理加班费、年假、病假等多种情况的法律规定，并为我们讲解了合同终止后的赔偿与福利等基本问题。

## 第四段：职场合同维权

此外，主讲人还重点讲解了劳动者在维护自身权益方面应该注意的问题。他向我们介绍了维权的几个基本方式，例如：和平协商、立案受理、举报等。同时，他还警示我们在维权的时候，应该注意证据的保留和规范程序的实施。

## 第五段：结语

在讲座的结尾，主讲人再次强调了劳动合同法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的重要性，鼓励大家要学会保护自身权益，积极维权，合法维权。此次讲座，不仅让我了解了许多有关劳动合同的新知识，而且让我深深认识到我自身的维权意识应该得到进一步提高。

总之，在这场关于劳动合同普法讲座中，我不仅学到了很多关于劳动法律方面的知识，还增强了自身的维权意识和保护自身权益的动力。我相信，在未来的职场生涯中，这些知识和经验都将对我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

## 劳动合同约定服从调岗篇三

普通劳动合同\_劳动合同。下面小编为大家献上普通劳动合同胡范本，欢迎大家参考！

公司

(公司员工)劳动合同

甲方(用人单位) 名称：法定代表人：

单位地址：

乙方(劳动者)姓名：

性别：

学历：

出生年月：

居住地址：

居民身份证号码：

根据《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甲方依法制订的规章制度的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诚实守信的原则基础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劳动合同，并共同遵照执行。

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工作，完成该岗位承担的各项工作任务。甲方根据工作需要，以及乙方的实际工作能力可作适当调动，包括临时性工作。乙方根据甲方安排的工作内容和要求，按质、按量、按时地完成任务。

甲方因工作需要，经乙方同意，劳动合同期限为年，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其中试用期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1、乙方负责岗位的工作。在合同期限内，甲方有权根据甲方的经营需要、乙方的工作能力和工作表现调整乙方的工作岗位和职责，乙方必须接受甲方的安排。

2、乙方应尽职尽责做好本职工作，甲方有权根据乙方的表现或行为，依据国家的法律、法规和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给予乙方适当的奖惩和处理。

3、乙方必须严格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服从甲方的领导、管理和指挥，保守甲方商业秘密。

1、经甲乙双方同意，甲方根据工作和经营需要，对乙方实行8小时工作制(不包括用餐及日间休息时间)。超出工作时间按国家规定的标准给予加班费。

2、加班费标准：正常工作日按当地最低工资的1.5倍计算；休息日按当地最低工资的2倍计算；法定节假日按当地最低工资的3倍计算。

1、双方约定乙方的劳动报酬：甲方聘任乙方担任职务。

乙方每月基本工资人民币元；甲方为乙方缴纳五险一金；甲方按照乙方工作的绩效及公司效益，发放相应的奖金并给与各项补贴。

乙方每月工资总额包括了基本工资、加班费、奖金、出勤津贴以及各项社会保险及福利费用等工资性收入。

1、甲方为乙方提供岗位工作需要的办公条件以及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

2、乙方在工作过程中应当严格遵守国家和甲方制定的全部规章制度。

3、乙方确认：在签署本合同之前，甲方已明确告知其在工作过程中可能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及其后果、安全操作规程、应当进行的防护措施等。

1、试用期满后甲、乙双方应依法参加当地政府规定的法定社会保险，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按时向劳动保障部门所属社会保险机构缴纳社会保险费，其中乙方应缴纳部分由甲方从乙方工资中代扣代缴。

2、乙方任职期间，享有国家规定的各类法定节假日。

3、其它福利待遇按甲方规章制度执行。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乙双方可以变更本协议：

1. 在不损害国家、公司和他人利益的情况下，双方协商一致的；

2.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终止或解除本协议：

1. 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 乙方被证实不符合甲方规定任职资格的；

3. 乙方在订立本合同时有重大隐瞒及虚假申报等违反诚实信用原则的；
4. 严重违反劳动纪律及甲方规章制度的；
5. 严重失职，营私舞弊，给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6. 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甲方工作任务造成严重影响；
8. 乙方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三)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通知甲方解除本协议：

1. 未按照本协议约定提供劳动保护或者劳动条件的；
2. 未及时足额支付劳动报酬的；
3. 甲方以暴力、威胁或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乙方劳动的；
4. 甲方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危及乙方人身安全的。

(四) 本协议期限届满前，双方若欲续订协议，可提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经协商一致可以续约。协议期满前，若双方未达成续订协议的，本协议期满时即行终止。

(五) 乙方未按照本协议约定与甲方解除或终止协议，而擅自离职的，旷工时间总计达日的，甲方有权解除与乙方的协议关系。

(一) 甲方违约责任：

如在乙方履行遵守本合同及法律规定的前提下，甲方未按约定及时足额支付报酬的，乙方有权按照《劳动法》、《劳动

合同法》提请劳动仲裁，并有权解除合同。

(二) 乙方违约责任：

1、乙方未能完成本合同其岗位要求的工作任务的，甲方有权调整乙方的工作岗位或相应扣减乙方劳动报酬，调整工作岗位后仍不能胜任工作的，甲方有权解除劳动合同。

2、乙方应当保守工作中知悉的甲方商业秘密，故意或者过失泄露的，甲方有权立即解除本合同，且乙方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3、本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必须严格执行，如遇违约时，违约方应承担违约责任，支付给对方违约金\_\_\_\_\_元；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根据后果及责任大小予以赔偿。

1、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任何争议，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任何一方也可以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六十日内向依法向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或向甲方所在地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劳动仲裁不服的，可依法提起诉讼。

2、本协议的订立、生效、解释、执行及争议解决适用国家、省、市等相关法律法规。

3、甲乙双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相互发出或者提供的所有通知、文件、文书、资料等，均可以当面交付或以本合同所列明的通讯地址履行送达义务。

相关文书送达地址确认：

乙方的送达地址：

收件人：

联系电话：

甲方将有关通知、处罚、变更等文件寄到乙方上述地址视为已送达。乙方的上述地址及收件人信息有变化的，应当自信息变化之日起7日内书面通知另一方。

5、本协议一式份，甲方执份，乙方执份，自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6、本协议共有份附件。本协议的附件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但如果本协议的条款与附件内容有任何冲突或不一致之处，则以附件中的内容为准。本合同未尽事宜，按法律、法规、规章、政策执行。

乙方确认：本合同签订时，乙方已详细阅读甲方现行的规章制度。

甲方(盖  
章)：

乙方(签字)：

签订时

间：

签订时间：

签订地

点：

签订地点：

## 劳动合同约定服从调岗篇四

甲方(用人单位)： 乙方(职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民法典》和国家、省等有关规定，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订立本劳动合同。

## 一、合同期限

第一条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方式确定乙方的本合同期限：

(1)固定期限：从20\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20\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2)无固定期限：从20\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本民法典定终止条件出现时止。

(3)以完成工作任务为期限：从20\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工作任务完成时止。

第二条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种方式确定试用期期限(试用期包括在合同期内)：

(1)无试用期。

(2)试用期从20\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20\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试用期最长不超过6个月。其中，合同期限在3个月以上1年以下的，试用期不超过30日；合同期限在1年以上3年以下的，试用期不超过60日；合同期限在3年以上或者无固定期限的，试用期不超过6个月。

## 二、工作地点和工作内容

第三条乙方服从甲方的工作安排，在地处\_\_\_\_市\_\_\_\_镇街(区)\_\_\_\_社区(村)厂区(公司、门店)的\_\_\_\_部门\_\_\_\_岗位工作。

#### 第四条乙方的工作任务和职责

是\_\_\_\_\_，

甲乙双方并按以下第项明确：

(1)乙方工作的岗位，不属于国家规定的需安全、卫生和职业特殊保护的工作岗位。

(2)乙方工作的岗位，属于国家规定的需安全、卫生和职业特殊保护的工作岗位，该岗位有可能对乙方身体的安全或健康主要

在\_\_\_\_\_方面造成损害。

甲方将按特殊岗位和工种保护的有关规定，提供安全、卫生和职业病的防护知识培训和提供相应的防护措施。

第五条甲方因工作需要，有权临时调动乙方的工作岗位(3个月内)，乙方应当服从。如甲方需调整乙方的工作岗位或者派乙方到外单位工作(3个月以上)，双方应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书加以确认，该协议书将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六条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方式确定乙方的正常工作时间：

(1)标准工时工作制，即每日工作\_\_\_\_\_小时、每周工作\_\_\_\_\_天，每周至少休息1天。

(2)不定时工作制，即经劳动部门批准，乙方所在岗位以完成工作任务为工作时间，不存在意义上的加班。

(3)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即甲方经劳动部门批准，乙方所在岗位以\_\_\_\_\_ (周/月/季/年)为计算周期，综合总工时符合国家规定。

第七条在实行标准工时工作制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情况下，因生产工作需要，甲方经与本单位工会或者乙方协商后，可以安排乙方加班工作，加班总时数符合国家规定。

第八条甲方依据本省企业职工假期待遇相关规定，每年适当安排乙方休节日假、年假、婚假、产假、看护假、丧假等带薪假期。

#### 四、劳动报酬

第九条甲方执行东莞市最低工资标准规定，按下列第种方式核发乙方工资：

(1) 试用期工资：试用期工资为\_\_\_\_\_元/月。

(2) 计时工资：岗位工种标准为\_\_\_\_\_元/时，来计付乙方的月工资。

(3) 计件工资：甲方按公布的本单位制定计件单价制度，来确定乙方的计件工价及计付乙方的月工资。

(4) 不定时工资或固定工资：\_\_\_\_\_元/月。

第十条甲方根据单位的经营状况和工资分配制度、集体工资协商结果，适时调整乙方工资。

第十一条甲方每月\_\_\_\_日如期支付\_\_\_\_\_(当月/上月)货币工资。如遇节假日或休息日，则提前在最近的工作日支付。

#### 五、社会保险福利待遇

第十二条合同期内，甲、乙双方应执行所在地社会保障部门的规定，依法参加各项社会保险，按比例分别缴交社会保险费。

第十三条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乙方因病或非因工死亡，依规定得到相应的社会保障待遇。

第十四条乙方工伤或因工死亡，甲方按社会工伤保险规定给予工伤待遇或者因工死亡待遇。

## 六、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第十五条甲方按国家有关劳动保护规定，包括女职工、未成年工的劳动保护规定和标准，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保护设施和劳动条件。

培训；乙方应参加上述培训并须自觉遵守和执行甲方的安全卫生操作规程和职业病防护措施，进行生产和工作。

第十七条甲方根据乙方从事的岗位工种，按国家有关规定，发给乙方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及防暑降温等津贴，并按劳动保护规定定期免费安排乙方进行体检。

第十八条乙方有权拒绝甲方的违章指挥及强令冒险作业，对甲方及其管理人员漠视乙方安全和健康的行为，有权要求改正并向有关部门检举、控告。

## 七、劳动纪律

第十九条甲方根据国家 and 省的有关法律、法规依法制定的各项管理规章制度，公示和告知乙方；乙方应自觉遵守，服从管理，积极做好工作。

第二十条甲方有权对乙方履行制度的情况进行检查、督促、考核和奖惩。

第二十一条如甲方为乙方提供专项专业技术培训，应补充订立培训协议为本合同的附件，约定服务期和违约金。

# 劳动合同约定服从调岗篇五

新的劳动合同出来了，一起来看下吧 小编给大家带来了新劳动合同，欢迎查看。

## 新劳动合同

### 第一章 合同的类型与期限

第一条 甲、乙双方选择合同类型为(\_\_\_\_\_ )。

a. 固定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共\_\_\_\_\_个月，合同期满后，双方同意继续履行的，合同自动顺延\_\_\_\_\_年，达到无固定期限合同条件的，自动转为无固定期限合同；双方如需重新约定劳动合同期限的，在合同到期前的三十天内订定。

b. 无固定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合同第三十五条约定的终止情形出现时即行终止。

c. 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任务为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工作任务完成时即行终止。

第二条 若乙方开始工作时间与约定时间不一致的，以实际到岗之日为合同起始时间，建立劳动关系。

### 第二章 试用期

第三条 甲乙双方约定试用期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共\_\_\_\_\_个月，试用期工资为：\_\_\_\_\_。

第四条 录用条件为：

1. 学历文化：\_\_\_\_\_.
2. 身体状况：\_\_\_\_\_.
3. 工作技能：\_\_\_\_\_.
4. 团队精神：\_\_\_\_\_.
5. 其他：\_\_\_\_\_.

### 第三章 工作内容与工作地点

第五条 甲方聘用乙方从事\_\_\_\_\_工作，详见“职责描述”；

第六条 乙方的工作地点为\_\_\_\_\_.

第七条 乙方应认真履行甲方制定的岗位职责，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其本职工作；未经甲方允许，乙方不得在其他单位兼职。

第八条 甲方因生产和工作需要，依据乙方的专业、特长、工作能力和表现，需调整乙方工作岗位及其工作报酬的，原则上应协商一致，但以下情况除外：

c. 乙方因技能、身体等因素达不到生产服务、工作质量、产量等指标，不能胜任工作的。

### 第四章 工作时间与休息时间

第九条 乙方所在岗位执行下述工时制度(\_\_\_\_\_ )。

a. 标准工时制。

b. 不定时工时制。

c. 综合计算工时制。

第十条 甲方在下列节日安排职工休假：元旦、春节、国际劳动节、国庆节，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节假日及婚假、丧假、产假等。

第十一条 甲方因工作需要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或节假日加班加点的，乙方应服从甲方统一安排；甲方按规定支付加班加点的报酬，以保证乙方合法权益。

第十二条 乙方加班须征得甲方确认同意，否则不视为加班。

## 第五章 规章制度与劳动纪律

第十三条 乙方自觉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规章和社会公德、职业道德，维护甲方的声誉和利益。

第十四条 甲方依法建立和完善各项规章制度，甲方应将制定、变更的规章制度及时进行或者告知员工，乙方应严格遵守。

第十五条 乙方不得从事其他任何与甲方利益冲突的第二职业或活动，并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和知识产权。

第十六条 乙方违反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的，甲方有权按国家和本单位的的规定对乙方给予纪律处分或经济处罚，直至通知解除本合同。

## 第六章 劳动报酬

第十七条 乙方在正常出勤并付出正常劳动后，有权获得相应得劳动报酬，乙方所在岗位执行下述工资计发形式( )。

a. 计时形式：乙方的月基本工资(若非特别说明，均为税前应发工资)为：\_\_\_\_\_，岗位工资为\_\_\_\_\_元，效益工资部份随用工单位效益情况及薪酬计发标准进行调整。其中加班加点计发工资基数为\_\_\_\_\_元/小时，事假扣除标准为\_\_\_\_\_元/小时，病假扣除标准为\_\_\_\_\_元/小时。

b. 计件形式：乙方的劳动定额为\_\_\_\_\_，计件单价为\_\_\_\_\_。

c. 其他工资形式：\_\_\_\_\_。

第十八条 甲方于每月\_\_\_\_\_日以人民币形式支付乙方上月工资。

第十九条 甲方有权根据其生产经营状况、乙方工作岗位的变更和依法制定的劳动报酬分配办法调整乙方的工资待遇。

第二十条 甲方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或休息日、法定休假日工作的，应依法安排乙方补休或支付相应劳动报酬。

## 第七章 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a. 城镇社会保险 b. 小城镇社会保险 c. 外来从业人员综合保险 d. 其他\_\_\_\_\_。

第二十二条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其病假工资、疾病救济费和医疗待遇按照国家 and 上海市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三条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工资和医疗保险待遇

按国家和上海市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四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

a.

---

b.

---

c.

---

## 第八章 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第二十五条 甲方建立健全生产工艺流程、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及其标准。甲方对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岗位，对乙方履行告知义务，并做好劳动过程中职业危害的预防工作，乙方应严格遵守相关操作流程与安全制度。

第二十六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条件及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并依照企业生产经营特点及有关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防护用品，乙方应严格按要求穿戴劳防用品。

第二十七条 甲方对乙方进行职业技术、安全卫生、规章制度等必要的教育与培训，乙方应认真参加甲方组织的各项必要的教育培训。

## 第九章 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和终止

第二十八条 订立合同所依据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发生变化，合同应变更相关内容。

第二十九条 订立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

合同无法履行的，经协商同意，可以变更合同相关内容或解除。

第三十条 乙方在试用期内被证明不符合甲方用人标准或录用条件的，甲方提前三日通知乙方解除合同。

第三十一条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立即解除合同，辞退乙方：

- a. 因乙方未能在30天内提供其被录用的相关资料，至使甲方无法办理录用及社会保险缴纳手续的。
- b. 乙方被查实在应聘时向甲方提供的其个人资料是虚假的，包括但不限于：离职证明、身份证明、户籍证明、学历证明、体检证明等是虚假或伪造的；应聘前患有精神病、传染性疾病及其它严重影响工作的疾病而在应聘时未声明的；应聘前曾受到其它单位记过、留厂察看、开除或除名等严重处分、或者有吸毒等劣迹而在应聘时未声明的；应聘前曾被劳动教养、拘役或者依法追究刑事责任而在应聘时未声明的等。
- c. 严重违反甲方的劳动纪律、员工手册或规章制度。
- d. 严重失职、营私舞弊给甲方利益造成5000元(含)以上重大损害的。
- e. 乙方是驾驶员的，因其自身原因，其营运服务的证、照被吊扣或失效15天(含)以上的或因乙方发生同等以上(含同等)行车(客伤)死亡事故或次责以上(含次责)特大行车(客伤)事故或物损三万元以上的，甲方可以随时解除合同。
- f. 乙方系特种作业人员的，因其自身原因违章作业或造成物损5千元以上事故的，除给予经济处罚或处分外，甲方还可以随时解除合同。

g. 乙方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甲方的工作任务造成严重影响达损失5000元以上的，或者经甲方提出，拒不改正的。

h. 乙方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劳动教养、公安机关收容教育的。

i. 乙方向甲方辞职或者经协商被甲方解除聘用的。

j. 乙方以欺诈、胁迫的手段或者乘人之危，使甲方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合同的。

k.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三十二条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合同，辞退乙方，但应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a.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甲方另行安排的其它工作的。

b. 乙方不能胜任本职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后，仍不能胜任工作的，并拒不服从甲方的工作安排和劳动管理的。

c. 甲方因兼并、分立、合资、转(改)制、企业转产、技术革新、经营方式调整、防治污染搬迁等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乙方的生产、工作岗位消失，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的。

d. 甲方的生产经营发生严重困难的。

e. 依据合同第二十九条规定不能就变更合同达成协议的。

第三十三条 凡有下列情形之一，乙方可以解除合同：

- a. 在试用期内提前三天以上向甲方提出辞职。
- b. 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未足额及时支付乙方劳动报酬的。
- c. 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未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
- d. 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未提供相应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的。
- e. 甲方的规章制度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损害劳动者权益的。
- f. 甲方强令冒险作业、违章指挥强迫乙方劳动的。
- g. 乙方提前三十天向甲方提出辞职。

第三十四条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不得依照合同第二十九条的规定解除合同：

- a. 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作业的劳动者未进行离岗前职业健康检查，或者疑似职业病病人在诊断或者医学观察期间的。
- b. 在本单位患职业病或者因工负伤并被确认丧失或者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
- c. 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 d. 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 e. 在本单位连续工作满十五年，且距法定退休年龄不足五年的。
- f.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三十五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合同自行终止：

- a. 合同期满且双方不能就相同劳动条件的续签达成一致的。
- b. 当事人约定的终止条件出现，如已确认乙方完成了某一项工作任务的。
- c. 甲方破产、解散、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的。
- d. 乙方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退休、宣告死亡、宣告失踪、死亡的。
- e. 乙方暂时无法履行合同的义务，但仍有继续履行条件和可能的，包括但不限于乙方涉嫌违法犯罪，被公安、国家安全或者司法机关限制人身自由的、乙方因脱产学习与进修、执行有关部门的公益性任务等原因而不能正常履行本合同超过15天的。
- f. 乙方应征入伍或者履行国家规定的其他法定义务的。
- g.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三十七条 乙方未提前三十天向甲方提出辞职或有其他擅自离职情形的，将在乙方办结工作交接后支付乙方的当月工资。

第三十八条 除按合同三十一规定解除合同之外的，凡属劳动合同法规定应给予经济补偿金的，甲方应按法律规定的标准支付经济补偿金给乙方。

第三十九条 乙方欠付甲方任何款项，或者乙方违反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劳动合同，给甲方造成任何经济损失，依照法律法规约定和合同约定应承担的赔偿责任，甲方有权从乙方的工资、奖金及津贴、补贴等(包括并不限于此)中做相应的扣除，但该扣除不得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够扣除的，甲方仍然有权就剩余部分向乙方追偿。

## 第十一章 培训服务期与竞业限制

第四十条 乙方在合同期间接受甲方提供的出资专项技术培训，约定为甲方的服务期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乙方若违反本条约定，提前解除劳动合同的，应偿付甲方培训费用\_\_\_\_\_元人民币，对已履行部份服务期的，按照服务期尚未履行部分所应分摊的培训费用偿付。

第四十一条 双方可另行签订《培训/教育协议》，约定具体服务期、赔偿标准并执行。

第四十二条 乙方应当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商业秘密系指不为公众所知悉，能为甲方带来经济利益，具有实用性并经甲方采取保密措施的技术秘密和经营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下述内容：

a. 技术信息。技术信息的范围一般包括技术方案、工程设计、电路设计、制造方法、配方、工艺流程、技术指标、计算机软件、数据库、试验结果、图纸、样品样机、模型模具、操作手册、技术文档、涉及商业秘密的业务函电等等。

b. 经营信息。经营信息的范围一般包括客户名单、营销计划、采购资料、定价政策、不公开的财务资源、劳动报酬、进货渠道、产销政策、招投标中的标的及标书内容等。

c. 公司依照法律规定和有关协议约定对外应承担保密义务的事项等。

第四十三条 乙方的竞业限制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竞业限制的范围为\_\_\_\_\_，地域为\_\_\_\_\_。在竞业限制期间甲方给予乙方一定经济补偿，具体标准为\_\_\_\_\_，支付方式为\_\_\_\_\_。若乙方违反第四十二条规定的，应支付违约金\_\_\_\_\_元人民币。如果

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所受的实际损失的，甲方保留向乙方追偿实际损失的权利。

## 第十二章 劳动争议处理

第四十四条 甲、乙双方因合同而发生争议可以向甲方所在地的劳动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三章 其他规定

第四十五条 甲方的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员工手册、岗位职责、培训协议、保密协议、安全准则等)均属合同的主要附件，其效力与合同条款同等。

第四十六条 合同如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或者因法律、法规的变更而不一致的，以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为准。

第四十七条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有约定的，从约定；双方没有约定的从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第四十八条 合同生效前双方签订的任何《劳动合同》自合同签订之日其自动失效，其他之前签订的相关协议文本(包括但不限于《保密协议》、《培训协议》、《竞业限制协议》)的规定与合同不一致的，以合同为准。

第四十九条 乙方同意，在其处于联系障碍状态(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因病住院、丧失人身自由等情形)时，委托合同首部的“紧急状态联系人”作为乙方的受委托人，该受委托人享有接受和解与调解，代领、签收相关文书的权限。

第五十条 甲、乙双方另行约定条款：

a.

---

b.

---

c.

---

第五十一条 合同一式三份，甲方执两份，乙方执一份，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甲方：(签字盖章) 乙方：(签字或盖章)